

证券代码：600975

证券简称：新五丰

公告编号：2024-036

##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股票减少注册资本暨通知债权人 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通知债权人的原因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暨2023年董事会年度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暨2023年监事会年度会议，并于2024年6月19日召开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业绩补偿及注册资本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0日和2024年6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之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补偿方案暨回购注销对应补偿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和《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4-022）。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湖南天心种业有限责任公司业绩承诺完成情况的鉴证报告》（天健审〔2024〕2-214号），因标的公司湖南天心种业有限责任公司截至2023年末累积已实现净利润占累积承诺净利润的比例为89.97%，业绩承诺未完成，相关业绩承诺人需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根据公司与业绩承诺方签署的《业绩承诺与补偿协议》及《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

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将以人民币 1.00 元的总价格对业绩补偿方合计持有的公司股份 11,630,293 股进行回购并全部予以注销，依据 2023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授权，公司董事会将办理上述回购注销、公司注册资本减资、修订《公司章程》及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等相关事宜。

实施回购注销上述股票 11,630,293 股后，公司注册资本将随之发生变动，股份总数将由 1,261,292,033 股变更为 1,249,661,740 股，公司注册资本由 126,129.2033 万元人民币变更为 124,966.1740 万元人民币。

##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部分股票将涉及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接到通知的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均有权凭有效债权文件及相关凭证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担保。债权人如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影响相关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权根据原债权文件的约定处理。债权人未在规定期限内行使上述权利的，本次回购注销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公司将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申请办理业绩补偿股份的回购和注销，并将于实施完成后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债权人可直接派人到本公司申报债权，也可以邮寄、传真方式申报债权，申报时间为自本公告登报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具体如下：

### 1、 债权申报所需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持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债权人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 2、 联系方式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五一西路 2 号“第一大道” 19 楼

联系人：公司证券事务部

联系电话： 0731-84449588-811 传真：0731-84449596

### 3、其他

(1) 邮寄方式的申报时间以寄出邮戳为准。

(2) 以邮寄、传真方式申报债权的，请在邮件封面、传真首页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特此公告。

湖南新五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7月16日